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在公司泰山路厂区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荐陈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充分协商，同意选举陈健先生为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公司董事会下设战

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战略决策委员会：陈健（主任委员）、黄旭生和俞毅；

(2)、审计委员会：汪萍（主任委员）、陈健和陈银燕；

(3)、提名委员会：俞毅（主任委员）、陈健和汪萍；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银燕（主任委员）、汪萍和俞毅。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陈健先生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陈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陈健先生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马黎声先生、潘德祥先生、董卫平先生、许丽秀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陈健先生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许丽秀女士为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许丽秀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3-84187845

传真：0573-84187829

邮箱：sec@zjzhongda.com

地址：浙江省嘉善县经济开发区泰山路 1 号

邮编：314100

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总经理陈健先生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董卫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

届满时止。

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经总经理陈健先生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黄旭生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陈健先生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楚军韬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楚军韬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3-84187845

传真：0573-84187829

邮箱：sec@zjzhongda.com

地址：浙江省嘉善县经济开发区泰山路 1 号

邮编：314100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浙江众立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其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浙银金融租赁融资 14,0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租赁年利率 5.89%。租赁期内，众立合成材料以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该租赁标的生产设备，同时按照约

定向浙银金融租赁支付租金和费用，并由公司为众立合成材料该笔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1 票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及其他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众立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 14,000.00 万元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众立合成材料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各类融资活动中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董事陈健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及其他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下午 15:30 在公司泰山路厂区四楼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 10 项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